



# 教育部5月20日確定 本校與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合併

06/08/2005

報告人：黃 生

(代理校長)

[president@deps.ntnu.edu.tw](mailto:president@deps.ntnu.edu.tw)

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

Exploring the World I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

# 壹、兩校現況(一)

---

## 台灣師大

一、歷史：59年

二、性質：以師質培育為主流，教學及研究並重之綜合大學

三、組織

〈1〉學術單位：6學院、25系、18獨立研究所

〈2〉行政單位：5處、5室、2館、1部、3中心、2附屬學校

四、編制員額：1584人

五、學生人數：10703人

六、校區面積：20公頃

七、年度預算：32億8仟3佰萬元(校務基金)



# 壹、兩校現況(二)

## 僑大先修班

一、歷史：49年

二、性質：國內唯一辦理僑生大學先修教育之學府

三、組織

〈1〉學術單位：未分系，以課程規劃分12科

〈2〉行政單位：3處、3室

四、編制員額：168人

五、學生人數：1041人

六、校區面積：23.6公頃

七、年度預算：2億2仟3佰萬元(公務預算)



# 貳、兩校合併SWOT分析

成功關鍵因素 (KSF)：提昇僑教功能  
加速國際化腳步

因子

1. Strength

2. Weakness

3. Opportunities

4. Threats

分析

- 具優良文化傳統
- 優勢人文、藝術及通識領域
- 僑大校地寬廣
- 臺師大地理適中
- 校友分布全面

- 資訊化不足
- 共同轉型難度高
- 經費短缺
- 缺少卓越型、整合型研究計畫
- 管理學院闕如

- 加速國際化帶動全面發展
- 建構跨校學程、雙聯學制
- 推動產學合作
- 擴大僑教功能

- 學生的質、量
- 合併時程緊迫
- 推動近程計畫的能量 (資源經費) 至關重要



# 參、本校與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合併的9點原則

- 一、兩校合併確立定案，合併後之校名為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」。
- 二、教育部由高教司、中教司、僑教會、人事處、會計處指派專責人員，兩校各指派五人，組成「兩校整合發展專案工作小組」，部長已核派周燦德司長任召集人，負責推動兩校合併相關工作。
- 三、有關合併後組織編制及合併期程，提交「兩校整合發展專案工作小組」詳為研議。
- 四、僑大先修班教職員工生之既有權益應受保障。
- 五、僑生之招生、分發、海外聯招會等相關事宜，應列為整合發展規劃之要項，俾降低僑界疑慮，並彰顯重視僑教之一貫政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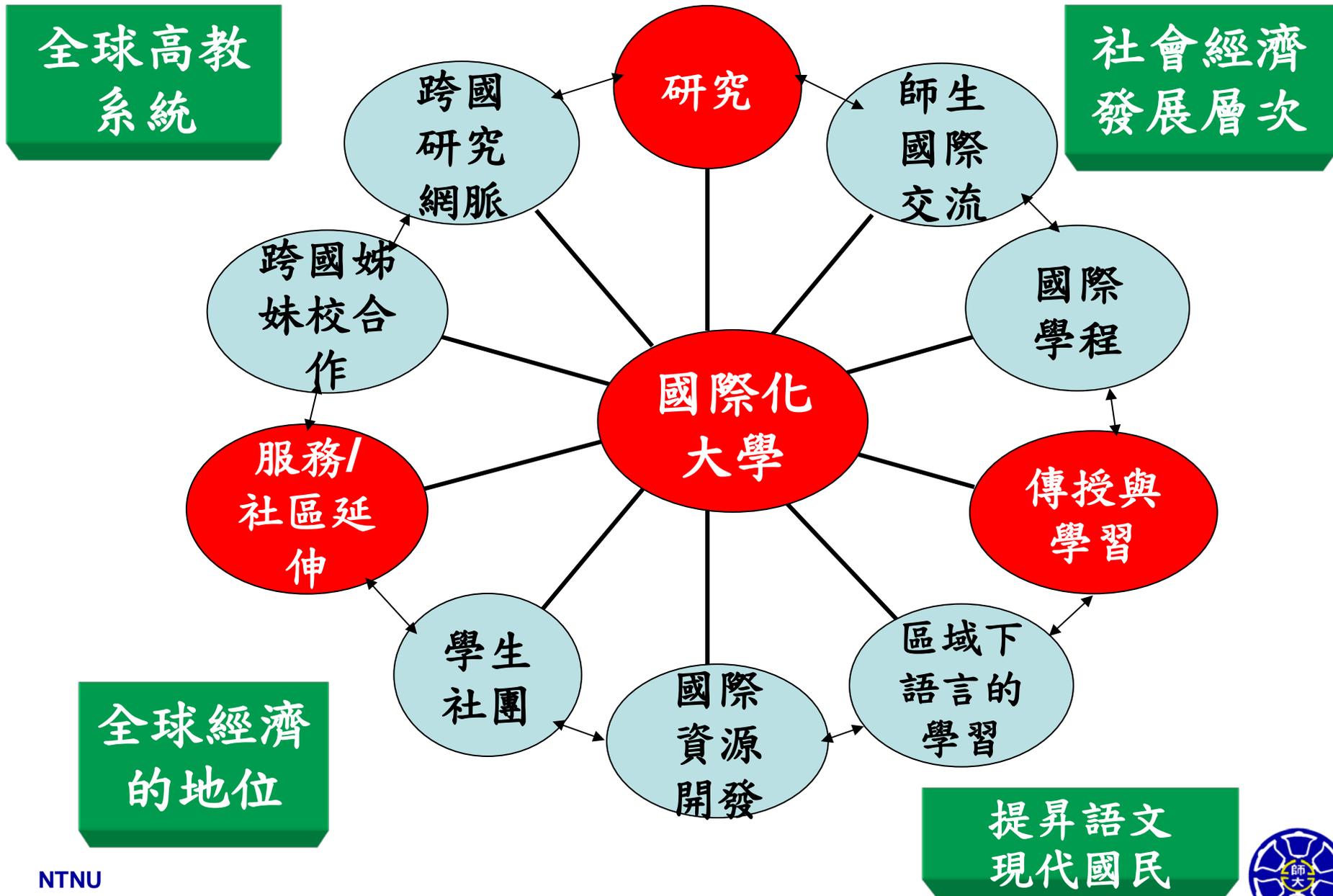
# 參、本校與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合併的9點原則

- 六、兩校合併後，學校預算之編列以校務基金方式辦理。
- 七、整合發展方案應兼顧全球高教視野。
- 八、兩校整合發展之經費需求，除既有之預算外，第一階段由臺灣師大校務基金提撥1億元；教育部核撥2億元以協助整合後先期建設發展所需，如有後續經費需求，教育部將核實優予補助。
- 九、兩校在一年內完成實質整併工作。

本校將由黃生代理校長、周愚文教授、葉國樑總務長、李通藝處長、李忠謀館長等五位代表參與教育部「兩校整合發展專案工作小組」，共同研議併校相關事宜。



# 肆、預期目標--Globalization



# 伍、未來願景的規劃方向

## 數位媒體中心( Digital Media Research Center )

